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8]0184 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松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新松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新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新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松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3 月 22 日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1170 号文件核准，截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4,347,826 股，每股发行价为 55.2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95.2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39,117,015.2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960,882,979.9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0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370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60,882,979.92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1,583,104,366.73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18,323.82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74,790,518.18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52,550,807.55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5 年 11 月 23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96,884,961.92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6,884,961.92 元；(2)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386,219,404.81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沈阳分行兴工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沈阳分行兴工支行（账号：7112015450000060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账号：0618160104000617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账号：811290101210009135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账号：31297026154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账号：21050139460100000004）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16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为 12 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

2017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7 年 02 月 16 日	投资理财	2.40%	到期赎回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年11月25日	2017年06月01日	投资理财	2.90%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保收益	2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年11月23日	2017年05月21日	投资理财	3.0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年11月23日	2017年05月23日	投资理财	2.85%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保收益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06月01日	2017年11月28日	投资理财	3.50%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保收益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06月01日	2017年11月28日	投资理财	3.5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06月02日	2017年11月30日	投资理财	3.20%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保收益	2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06月01日	2017年11月28日	投资理财	4.00%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06月02日	2017年12月06日	投资理财	3.85%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12日	2018年03月12日	投资理财	2.80%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13日	2018年03月14日	投资理财	3.85%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13日	2018年03月13日	投资理财	2.9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1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14日	2018年03月14日	投资理财	3.30%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收益型	1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14日	2018年03月14日	投资理财	3.80%	到期赎回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含银行理财）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元）
------	------	------	-------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沈阳分行兴工支行	71120154500000608	活期	609,717,731.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06181601040006179	活期	372,669,964.6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	8112901012100091355	活期	248,365,946.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	312970261543	活期	221,565,879.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	21050139460100000004	活期	231,286.28
合计			1,452,550,807.55

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末，公司募投项目总计投入158,310.44万元，投资进度53.47%。投资进度晚于可研报告预期主要系公司可研报告预计于2014年10月开工，实际募集资金于2015年11月到账，时值东北冬季无法开工，项目进行了顺延。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具体项目进度情况如下：

1、工业机器人项目

截至2017年底，工业机器人项目累计投入金额40,393.53万元，投资进度41.18%。

2、特种机器人项目、高端装备与3D打印项目及数字化工厂项目

截至2017年底，特种机器人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6,418.59万元，投资进度31.57%；高端装备与3D打印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3,975.14万元，投资进度37.57%；数字化工厂项目累计投入金额8523.19万元，投资进度28.89%。上述三个项目的厂房建设已基本完成，生产设备的采购及安装正在进行。

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晚于可研报告预期，除前述项目整体顺延影响外，主要受到如下影响：（1）部分建筑商款项尚未进行实际支付；（2）公司在建设过程中进行多家比价等方式节约支出；（3）因厂房建设逐步完成，公司设备采购及安装尚未完成；（4）公司利用自身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装备建设智慧工厂，部分生产及仓储物流设备进行自制，该部分相关支出暂未体现，待设备完成验收后统一进行归垫；（5）项目建设的软件采购支出部分由公司进行自主研发设计，该部分支出暂未体现，待软件应用验收后统一进行归垫。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公司募投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为2016年12月31日，目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拟变更为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积极加速项目建设进度。后续公司将尽快履行募投项目延期的内部审议程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2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088.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443.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310.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工业机器人项目	否	98,088.30	98,088.30	27,013.34	40,393.53	41.18	2018年12月	—	不适用	否
2. 特种机器人项目	否	52,000.00	52,000.00	7,186.01	16,418.59	31.57	2018年12月	—	不适用	否
3. 高端装备与3D打印项目	否	37,500.00	37,500.00	5,173.58	13,975.14	37.27	2018年12月	—	不适用	否
4. 数字化工厂项目	否	29,500.00	29,500.00	4,070.40	8,523.19	28.89	2018年12月	—	不适用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9,000.00	79,000.00		78,999.99	100.0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6,088.30	296,088.30	43,443.33		53.47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296,088.30	296,088.30	43,443.33		53.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11 月到账，时值东北冬季无法开工，致使项目实际进度晚于可研报告预期进度；</p> <p>2、部分建筑商款项尚未进行实际支付；</p> <p>3、公司在建设过程中进行多家比价等方式节约支出；</p> <p>4、因厂房建设逐步完成，公司设备采购及安装尚未完成；</p> <p>5、公司利用自身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装备建设智慧工厂，部分生产及仓储物流设备进行自制，该部分相关支出暂未体现，待设备完成验收后统一进行归垫；</p> <p>6、项目建设的软件采购支出部分由公司进行自主研发设计，该部分支出暂未体现，待软件应用验收后统一进行归垫。</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出现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公司已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96,884,961.92元，并取得了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1日出具的会专字[2015]3916号鉴证报告。于2015年12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196,884,961.92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9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